

小记者走进永春县人民检察院

探秘“检察蓝” 法律在身边

8月9日,永春县实验小学、桃溪实验小学、第三实验小学、桃城镇中心小学、五里街中心小学、岵山中心小学的小记者走进永春县人民检察院,开启深度探访之旅。

当天,在该院未成年人检察部门检察干警的悉心引导下,小记者们逐一走访了各个科室部门,从独具特色的“未检办”到精简快捷的实验室,从深厚底蕴的院史馆到高效便捷的办案区,从传统的检察服务中心到走在创新前沿的新媒体中心……丰富多彩的参观与体验活动,让小记者们深切地领略到检察工作的独特魅力,一步步揭开检察院那层神秘的面纱。

■融媒体记者 颜雅珍 通讯员 潘亚娜 周奎煜 文/图



★特色“未检办”

□小记者 郑芷滢
(永春县实验小学四年级)

我们来到“未检办”工作室,周哥哥告诉我们,“未检办”就是未成年人检察办案区,是接待未成年的犯罪嫌疑人及被害人,进行询问讯问及心理疏导的场所。工作室还挂牌“未检阅e站”,这是针对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的平台,通过人员整合和科技赋能来护航未成年的健康成长。

未成年人是祖国的未来和希望,保护未成年人的权益,就是在守护社会的未来。让我们携手共进,用关爱与责任为未成年人撑起一片蓝天,让每一个孩子都能在阳光下茁壮成长,都能感受到温暖与呵护。

(指导教师:康玉星)

★高质效办案

□小记者 黄世阳
(永春县实验小学四年级)

院史馆里,我们了解了检察院自1955年建院以来的发展历程;新媒体中心,让我们见证了检察院的创新和前沿;职工之家,则为检察院干警们的知识充电、书画创作提供良好场所……

深入检察院,让我印象最为深刻的是案件管理中心。这里有3个窗口:案件受理流转、律师查询接待、法律援助工作站。周哥哥告诉我们,他们的宗旨是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争取做到让群众进一道门,办所有事。而且每周二、周四,他们还定期安排律师在法律援助工作站值班,为犯罪嫌疑人提供认罪认罚法律帮助。平时,群众如果有什么需要控告、申诉的,都可以通过12309检察服务中心办理,7日就会实现程序性回复,3个月实现办结答复。

★守护青春净土

□小记者 陈浩潼
(永春县岵山中心小学四年级)

微电影《未完成的画》是检察院干警参与拍摄的法治宣传微电影,主要讲述了主人公陈浩和好朋友甜甜受到了校外人员阿强等人的欺凌,而陈浩并没有向老师、家长等

寻求帮助,反而通过打架为甜甜报仇。这件事情被检察院工作人员杨阿姨知道后,她对此进行了调查,最后陈浩和甜甜得到了帮助,阿强也受到了法律的制裁。

这部微电影让我深刻认识到霸凌的严重性和危害性。当我们遭遇校园欺凌时,要第一时间寻求父母和老师的帮助,要勇敢地向老师、学校或权威部门反映。当发现身边的同学被欺凌时,我们不做沉默的帮凶和旁观者,要勇敢站出来,揭示真相。

(指导教师:王爱丽)

★杜绝校园欺凌

□小记者 黄梦琪
(永春县实验小学四年级)

校园中偶尔也会出现不和谐的音符。或许只因一个误会,便有人恶语相向;或许由于一次无意的过错,就有人挥起了拳头……

《不再沉默》这部微电影令我印象极为深刻。它向我们揭示:当遭受他人欺负时,我们要敢于发声,切勿保持沉默。只要你勇敢说出来,大家必然会向你伸出援手,否则,他欺负了你一次,就必定会有第二次,甚至第三次,进而形成一个恶性循环。而且,也会让他愈发大胆,更加肆无忌惮地去欺负更多的人。

我们应当与同学们和平共处,既不可欺负他人,也不能容忍被他人欺

负,我们还需团结一心,坚决杜绝校园欺凌!

(指导老师:康玉星)

★智慧办案

□小记者 陈靖豪
(永春县五里街中心小学二年级)

我们走进智慧办案区,这里有多功能检察听证室、远程出庭、提审室等。进入多功能检察听证室,看着庄严的检徽,我们瞬间肃然起敬,这里的桌子围成一个四方形,由检察官、检察官助理、人大代表、人民监督员、听证员、侦查人员、被害人、法定代理人、犯罪嫌疑人、辩护人等组成,它通过“开门办案”让公平正义可感可触,而远程出庭,更使得像遇到疫情这种特殊情形也能确保办案不断档。

★小而精的检测先锋

□小记者 陈语棋
(永春县岵山中心小学四年级)

我们踏入公益诉讼快速检测实验室。据说,这个实验室是全省首个由基层“河检”携手打造而成,主要职责是为环境损害类公益诉讼案件的取证、勘查提供技术支撑和智力支持。

便携式消解仪、噪声振动测量仪器、便携式气体分析仪、速测多功能药品箱……瞧,这个实验室虽不大,却配

备了种类繁多的仪器,真可谓“麻雀虽小,五脏俱全”。工作人员告诉我们,实验室涵盖了水质、土壤、空气、食品安全和噪音检测5大领域,能够进行60余项指标数据检测。而且,仪器操作流程简易,仅半天便能得出检测结果。我们还抓取消解仪,蘸取溶液,有模有样地亲身感受了一番做实验的奇妙乐趣。

(指导老师:王爱丽)

★解读《未完成的画》

□小记者 王翼灵
(永春县实验小学四年级)

跟随着微电影《未完成的画》的镜头,我们看到了具有美术天赋的留守儿童陈浩屡次遭受校园欺凌,甚至连累邻家女孩甜甜受到小混混阿强的侵害。在自责和愤怒之下,他与阿强一伙进行聚众斗殴,触犯了法律。在检察官情与法的真心关怀呵护下,陈浩和甜甜逐步走出阴影,重新拾起手中的画笔,一同完成了那幅未完成的画。

校园欺凌不单单是一种行为表现,更是一种不良心态的体现。让我们借助教育和倡导的力量,共同打破欺凌的恶性循环。唯有通过全社会的齐心协力,方可为青少年营造一个更为健康、安全、和谐的成长环境。

(指导老师:康玉星)

★法治之旅

□小记者 余静滢
(永春县桃城镇中心小学三年级)

初进检察院的同学们充满了好奇,在检察官的带领下,我们参观了检察院史馆、公益诉讼快速检测实验室、智慧办案区等各个科室部门,让我们对检察院的职能有了更进一步的认识和了解。期间,我们还观看了精彩的微电影,通过互动,我们对校园欺凌的危害有了直观的认识,更加懂得面对欺凌时如何正确有效保护自己,勇敢对校园欺凌说“不”。

此次“法”味十足的法治之旅,让我们感受到“检察蓝”不再神秘,而是始终在我们身边,为公平正义保驾护航。离开时回望庄严的检徽,大家依依不舍,决心从小努力学习法律知识,做一个学法、懂法、用法的好公民。



小记者们收获满满